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初旭昇

電話：(04)-22289111\*54908

電子信箱：orsonchu03@taichun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6月13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3005043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30050431\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辦理之「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國小資訊教育暨國中資訊科技適性教材教學增能與師資培訓實施計畫，請鼓勵貴縣教師踴躍參與並惠予公差假登記，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國小資訊教育暨國中資訊科技適性教材教學增能與師資培訓實施計畫辦理。
- 二、為透過實務操作與研討，增進教師對資訊教育教學的專業知能，爰研議旨揭計畫，相關訊息摘要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本市113學年度國小資訊教育授課教師、國中科技領域授課教師。
- 2、本市113年度資訊教育市本課程成員教師。
- 3、南投縣及彰化縣相關任課教師。

(二)時間：113年7月8日(星期一)起，上午9時至下午4時。

(三)地點：臺中市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3F智慧教室。

教育網路中心收文:113/06/13



041130022470 2 附件隨送



(四)場次資訊：請參閱實施計畫。

三、檢附旨揭實施計畫乙份。

正本：南投縣政府教育處、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本局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



裝

訂

線

